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代码：2017-055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及会议资料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前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和高管。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1 月 1 日上午 10:30，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 7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为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股权转让采取现金结算方式，镇江银山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作为国有独资企业，依据其财务状况，有能力履行协议条款，且资信良好，股权转让款项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陈留平、邹雪城、牟永梅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浦口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新区支行共计申请综合授信 5,000 万元（续贷）；同意江苏芯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南京浦口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2.5 亿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艾科半导体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芯艾科为艾科半导体的全资子公司，是艾科半导体在南京布局的业务平台，正处于发展初期，其南京智能产业园建设对资金需求较大，公司提供上述担保有利于艾科半导体和芯艾科生产经营和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为艾科半导体5000万元综合授信、芯艾科2.5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展期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陈留平、邹雪城、牟永梅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章程条款
1	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 董事会可以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提名议案。单独或者合并持股 5%以上的股东、监事会亦可以书面向董事会提名推荐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由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二） 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 董事会可以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提名议案。单独或者合并持股 3%以上的股东、监事会亦可以书面向董事会提名推荐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由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二） 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三) 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或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此时，每个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数等于该股东所持股份份额乘以应选董事、监事的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总票数集中投给一个或分别投给几个董事、监事候选人。每一董事、监事候选人单独记票，以票数多者当选。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三) 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或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此时，每个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数等于该股东所持股份份额乘以应选董事、监事的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总票数集中投给一个或分别投给几个董事、监事候选人。每一董事、监事候选人单独记票，以票数多者当选。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2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达、电子邮件、邮寄送达、传真送达或电话；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五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达、电子邮件、邮寄送达、传真送达或电话；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五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3	第一百三十五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七)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	第一百三十五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七)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

人员； (八)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1、经营管理层具有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贷款审批权限； 2、经营管理层具有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 3、公益捐赠：经营管理层具有年度累计对外公益捐赠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净利润 1%的审批权限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30 万的公益捐赠权限； 4、收购、出售或处置资产：经营管理层具有年度累计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的收购、出售或处置资产的权限； 5、对外投资：单次绝对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 1%的对外投资权限。 经营管理层审议上述事项时应形成会议记录，记录内容应当完整、详实，并由出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理人员； (八)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1、经营管理层具有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 10%的贷款审批权限； 2、经营管理层具有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 3、公益捐赠：经营管理层具有年度累计对外公益捐赠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净利润 1%的审批权限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的公益捐赠权限； 4、收购、出售或处置资产：经营管理层具有年度累计绝对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收购、出售或处置资产的权限； 5、对外投资：单次绝对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 1%的对外投资权限。 经营管理层审议上述事项时应形成会议记录，记录内容应当完整、详实，并由出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	--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八、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知详见 2017 年 11 月 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日